
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023 年)

二〇二三年八月

重要提示

发行人承诺将及时、公平地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本公司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公司监事会（如有）已对中期报告提出书面审核意见，监事已对中期报告签署书面确认意见。

发行人及其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中期报告内容的真实、准确、完整，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本公司中期报告中的财务报告未经审计。

重大风险提示

投资者在评价和购买本公司公司债券时，应认真考虑各项可能对 21 灌江债的偿付、债券价值判断和投资者权益保护产生重大不利影响的风险因素，并仔细阅读募集说明书中有关风险等相关内容。

截至 2023 年 6 月 30 日，公司面临的风险因素与 21 灌江债募集说明书中“第一节风险提示”章节无重大变化。

目录

重要提示.....	2
重大风险提示.....	3
释义.....	5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6
一、 公司基本信息.....	6
二、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6
三、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7
四、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7
五、 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8
六、 公司治理情况.....	10
第二节 债券事项.....	11
一、 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11
二、 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2
三、 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12
四、 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14
五、 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14
六、 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14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15
一、 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15
二、 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15
三、 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15
四、 资产情况.....	15
五、 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16
六、 负债情况.....	17
七、 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19
八、 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20
九、 对外担保情况.....	20
十、 重大诉讼情况.....	20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20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20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0
一、 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20
二、 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21
三、 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21
四、 发行人为永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21
五、 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21
六、 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21
七、 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21
八、 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21
九、 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21
十、 纾困公司债券.....	21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21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22
财务报表.....	24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24

释义

发行人/公司/灌江新城/本公司	指	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本报告	指	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21 灌江债	指	2021 年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公司章程	指	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章程
存续期	指	债券起息日起至债券到期日（或赎回日）止的时间区间
报告期	指	2023 年 1-6 月
上年同期	指	2022 年 1-6 月
元	指	如无特别说明，指人民币元
董事会	指	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监事会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债券管理办法》	指	《公司债券发行与交易管理办法》
交易所、上交所	指	上海证券交易所
工作日	指	北京市商业银行的对公营业日（不包括法定节假日）

第一节 发行人情况

一、公司基本信息

中文名称	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中文简称	灌江新城
外文名称（如有）	XiangshuiGuanjiangnewtownconstructionandDevelopmentCo.,Ltd
外文缩写（如有）	GJXC
法定代表人	何华
注册资本（万元）	200,000
实缴资本（万元）	200,000
注册地址	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城规划路金色家园 1 号
办公地址	江苏省盐城市响水县城规划路金色家园 1 号
办公地址的邮政编码	224600
公司网址（如有）	无
电子信箱	452634361@qq.com

二、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姓名	何华
在公司所任职务类型	√ 董事 √ 高级管理人员
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具体职务	董事、总经理
联系地址	响水县城规划路金色家园 1 号
电话	0515-68871088
传真	0515-81189906
电子信箱	452634361@qq.com

三、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信息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名称：响水县灌江控股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名称：响水县国有资产管理委员会办公室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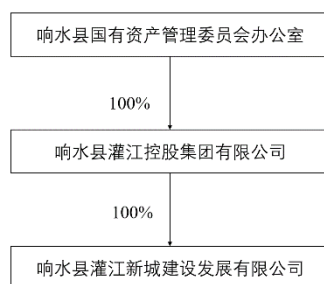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资信情况：良好

报告期末控股股东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¹受限情况：100.00%；无股权受限情况

报告期末实际控制人对发行人的持股比例及股权受限情况：100.00%；无股权受限情况

发行人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间的产权及控制关系的方框图（有实际控制人的披露至实际控制人，无实际控制人的，相关控股股东穿透披露至最终自然人、法人或结构化主体）



控股股东为机关法人、国务院组成部门或相关机构直接监管的企业以外的主体

☐适用 ☒不适用

实际控制人为自然人

☐适用 ☒不适用

（二）报告期内控股股东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报告期内实际控制人的变更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四、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更情况

（一）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是否发生变更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变更人员类型	变更人员名称	变更人员职务	变更类型	辞任生效时间（新任职生效时间）	工商登记完成时间

¹均包含股份，下同。

董事	李扬	董事、董事长	离任	2023 年 4 月 11 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董事	林建	董事	变更	2023 年 4 月 11 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董事	何华	董事长	变更	2023 年 4 月 11 日	2023 年 4 月 11 日

（二）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离任人数

报告期内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离任（含变更）人数：3 人，离任人数占报告期初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总人数 9.09%。

（三）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

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的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名单如下：

发行人的法定代表人：何华

发行人的董事长或执行董事：何华

发行人的其他董事：郭仰根、高文苑、林建、戴浩

发行人的监事：何安德、吉雷、郭伟、周梅生、姬强

发行人的总经理：何华

发行人的财务负责人：项玉珍

发行人的其他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五、公司业务和经营情况

（一） 公司业务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业务范围、主要产品（或服务）及其经营模式、主营业务开展情况

1) 委托代建业务

发行人作为响水县城基础设施建设的运营主体，承担着大量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项目，发行人的委托代建业务由发行人本体负责。公司与委托方（响水县财政局或响水县人民政府）签订协议，公司接受委托方的委托，建设城市基础设施工程，再由委托方按照工程进度对公司代建的基础设施工程项目进行结算，发行人由此实现营业收入。

2) 商品销售业务

公司商品销售业务由响水县灌宏贸易有限公司（以下简称“灌宏贸易”）负责。灌宏贸易主要从事不锈钢卷、镍铁、工业原盐和建材等贸易业务。

3) 安置房销售业务

主要分为发行人自建的安置房销售业务和购买的安置房销售业务。

4) 出租业务

公司出租业务主要由发行人主体和响水县德瑞新材料有限公司负责。出租业务主要系出租发行人账上的固定资产和房屋。

2.报告期内公司所处行业情况，包括所处行业基本情况、发展阶段、周期性特点等，以及

公司所处的行业地位、面临的主要竞争状况，可结合行业特点，针对性披露能够反映公司核心竞争力的行业经营性信息

（1）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

城市基础设施的建设和完善，对于改善城市投资环境、提高全社会经济效率、发挥城市经济核心区辐射功能等有着积极的作用。总体来看，随着新型城镇化战略的稳步推进，经济稳定发展以及政府的大力支持，城市基础设施建设投资规模将保持快速增长，我国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行业面临着较好的发展前景。公司债等市场化融资方式将在满足城市基础设施建设资金需求方面发挥重要作用。

（2）贸易行业

近年来，中国经济规模保持不断扩大的势态，刺激国内贸易稳步发展，但增速持续下滑。根据国家统计局数据，2022 年社会消费品零售总额达 439733 亿元，比上年下降 0.2%，按经营地统计，按经营单位所在地分，2022 年城镇消费品零售额 380448 亿元，下降 0.3%，未来随着贸易行业复苏，国内贸易将逐步恢复。

3.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是否发生重大变化，以及变化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的影响

报告期内公司业务、经营情况及公司所在行业情况未发生重大变化，故未对公司生产经营和偿债能力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二） 新增业务板块

报告期内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新增收入或者利润占发行人合并报表相应数据 10%以上业务板块

☐是 ☒否

（三） 主营业务情况

1. 分板块、分产品情况

（1）业务板块情况

单位：万元币种：人民币

业务板块	本期				上年同期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营业收入	营业成本	毛利率（%）	收入占比（%）
商品销售	25,466.83	25,307.84	0.62	31.97	46,912.06	45,992.21	1.96	45.40
房屋销售	111.99	71.69	35.99	0.14	6.97	9.52	-36.59	0.01
委托建设	36,682.38	29,628.08	19.23	46.05	44,904.52	36,269.03	19.23	43.46
出租业务	12,554.04	13,018.44	-3.70	15.76	11,402.20	10,952.07	3.95	11.03
工程收入	3,375.19	2,318.37	31.31	4.24	-	-	-	-
农业收入	1,464.20	765.90	47.69	1.84	107.98	139.30	-29.00	0.10
合计	79,654.64	71,110.32	10.73	100.00	103,333.73	93,362.14	9.65	100.00

（2）各产品（或服务）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不适用。

2. 收入和成本分析

各业务板块、各产品（或服务）营业收入、营业成本、毛利率等指标同比变动在 30%以上的，发行人应当结合所属行业整体情况、经营模式、业务开展实际情况等，进一步说明相关变动背后的经营原因及其合理性。

2023 年 1-6 月，发行人商品销售业务的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同期减少 2.14 亿元，降幅为 45.71%，营业成本较 2022 年同期降低 2.07 亿元，降幅为 44.97%，毛利率较 2022 年同期减少 1.34%，降幅为 68.37%，主要系根据市场上实际行情的变动有所波动所致；2023 年 1-6 月，发行人房屋销售业务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同期增加 0.01 亿元，营业成本较 2022 年同期增加 0.01 亿元，毛利率由负转正，主要系安置房销售增加所致；2023 年 1-6 月，发行人农业业务营业收入较 2022 年同期增加 0.14 亿元，营业成本较 2022 年同期增加 0.06 亿元，毛利率较 2022 年同期由负转正，增幅较大，主要系该业务规模扩张，经营状况改善所致；发行人出租业务毛利率 2023 年 1-6 月较 2022 年同期由正转负，主要系农业大棚出租成本有所增加所致。

（四） 公司关于业务发展目标的讨论与分析

1.结合公司面临的特定环境、所处行业及所从事业务的特征，说明报告期末的业务发展目标

发行人是响水县重要的国有资产经营主体和城市基础设施投资和建设主体，在响水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领域处于重要地位，担负着响水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和运营的重要任务。

未来发行人将继续在响水县城市基础设施建设中发挥重要作用，在行业中具有不可替代的地位

2.公司未来可能面对的风险，对公司的影响以及已经采取或拟采取的措施

公司未来面临的风险包括独立经营风险、战略风险、行业风险、政策风险等。

公司未来将实时关注行业变化情况，适时调整发展方向。

六、公司治理情况

（一）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不能保证独立性的情况：

☐是 ☒否

（二）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的相互独立情况：

发行人报告期内与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其他关联方之间在资产、人员、机构、财务、业务经营等方面相互独立。

（三） 发行人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定价机制及信息披露安排

1、定价原则和定价方法

关联交易的定价主要遵循市场价格的原则，如果没有市场价格按照成本加成定价，如果既没有市场价格也不适合采用成本加成价的，按照协议价定价。交易双方根据关联交易事项的具体情况确定定价方法，并在相关的关联交易协议中予以明确。

定价方法分为市场价（以市场价为准确定商品或劳务的价格及费率）、成本加成价（在交易的商品或劳务的成本基础上加合理利润确定交易价格）以及协议价（由交易双方协商确

定价格及费率)。

2、关联交易的批准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次关联交易金额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或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的关联交易协议，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低于人民币 5,000.00 万元，且低于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的关联交易协议，由法定代表人或其授权代表签署并加盖公章后生效。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次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5,000.00 万元至 2.5 亿元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5%之间的关联交易协议，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人民币 5,000.00 万元至 2.5 亿元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1-5%之间的关联交易协议，由总经理向董事会提交议案，经董事会批准后生效。

公司与关联方之间的单次关联交易金额在人民币 2.5 亿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以及公司与关联方就同一标的或者公司与同一关联方在连续 12 个月内达成的关联交易累计金额在人民币 2.5 亿元以上或占公司最近经审计净资产值的 5%以上的关联交易协议，由董事会向股东提交预案，经股东批准后生效。

（四）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法律法规、自律规则、公司章程、公司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等规定的情况

☐是 ☒否

（五） 发行人报告期内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是 ☒否

第二节 债券事项

一、公司债券情况（以未来行权（含到期及回售）时间顺序排列）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1、债券名称	2021 年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公司债券
2、债券简称	上交所：21 灌江债、银行间：21 灌江债
3、债券代码	上交所：184141.SH、银行间：2180483.IB
4、发行日	2021 年 11 月 29 日
5、起息日	2021 年 11 月 29 日
6、2023 年 8 月 31 日后的最近回售日	-
7、到期日	2028 年 11 月 29 日
8、债券余额	9
9、截止报告期末的利率(%)	6.1
10、还本付息方式	每年付息一次，同时设置本金提前偿付条款，从第 3 个计息年度末开始偿还本金，在本期债券存续期的第 3、第 4、第 5、第 6、第 7 个计息年度末分别偿付发行总额的 20%、20%、20%、20%和 20%，最后五年每年的应付利息随当年兑付的本金部分一起支付。
11、交易场所	上交所+银行间
12、主承销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13、受托管理人	中国民生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南京分行
14、投资者适当性安排	专业投资者
15、适用的交易机制	匹配成交, 点击成交, 询价成交, 竞买成交, 协商成交
16、是否存在终止上市或者挂牌转让的风险及其应对措施	否

二、公司债券选择权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选择权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选择权条款

三、公司债券投资者保护条款在报告期内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均不含投资者保护条款 √ 本公司的公司债券有投资者保护条款

债券代码	上交所：184141.SH、银行间：2180483.IB
债券简称	上交所：21 灌江债、银行间：21 灌江债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保护条款名称	（一）违约事件定义及触发条件 以下事件构成本期债券项下的违约事件： 1、在本期债券到期、回售、加速清偿或回购时，发行人未能偿付到期应付本金； 2、发行人未能偿付本期债券的到期利息，且该违约持续连续 30 个工作日仍未解除； 3、发行人在其资产、财产或股份上设定质押权利，出售其所有或实质性的资产以致对发行人对本期债券的还本付息能力产生实质不利影响； 4、发行人丧失清偿能力、被法院指定接管人或已开始相关的诉讼程序； 5、发行人发生实质影响其履行本期债券还本付息义务的其他情形。 （二）违约责任 1、如果发行人发生前款所述违约事件的，发行人应当依法承担违约责任；持有人有权按照法律法规及本募集说明书约定向发行人追偿本金、利息以及违约金。 2、发行人发生上述违约事件，除继续支付利息之外（按照前一计息期利率，至实际给付之日止），还须向债券持有人支付违约金，法律另有规定除外。 （三）发行人应急预案制定机制 发行人预计出现偿付风险或“违约事件”时应及时建立工作组，制定、完善违约及风险处置应急预案，并开展相关工作。 应急预案包括但不限于以下内容：工作组的组织架构与职责分工、内外部协调机制与联系人、信息披露与持有人会议等工作安排、付息兑付情况及偿付资金安排、拟采取的违约及风险处置措施、增信措施的落实计划（如有）、舆情监测与管理。 （四）违约责任救济措施 1、加速清偿及措施 （1）加速清偿的宣布。如果违约事件发生且一直持续连续 30 个工作日仍未解除，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方式通知发行人，宣布所有本期未

	偿还债券的本金和相应利息立即到期应付。 （2）措施。在宣布加速清偿后，如果发行人在不违反适用法律规定的前提下采取了以下救济措施：（1）向债权代理人提供保证金，且保证金数额足以支付以下各项金额的总和（i）债权代理人及其代理人 and 顾问的合理赔偿、费用和开支；（ii）所有迟付的利息；（iii）所有到期应付的本金；（iv）适用法律允许范围内就迟延履行支付的债券本金计算的复利；或（2）相关的违约事件已得到救济或被豁免；或（3）债券持有人会议同意的其他措施，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可通过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以书面通知发行人豁免其违约行为，并取消加速清偿的决定。 2、其他救济方式 如果发生违约事件且一直持续连续 30 个工作日仍未解除，债权代理人可根据单独或合并持有本期未偿还债券本金总额 50% 以上的债券持有人通过的债券持有人会议决议，依法采取任何可行的法律救济方式回收本期未偿还债券的本金和利息。 （五）风险及违约处置基本原则 发行人出现偿付风险及发生违约事件后，应按照法律法规、公司信用类债券违约处置相关规定，遵循平等自愿、公平清偿、公开透明、诚实守信等原则，稳妥开展风险及违约处置相关工作，本募集说明书有约定从约定。 （六）不可抗力 1、不可抗力是指本债券计划发布后，由于当事人不能预见、不能避免并不能克服的情况，致使债券相关责任人不能履约的情况。 2、不可抗力包括但不限于以下情况： （1）自然力量引起的事故如水灾、火灾、地震、海啸等； （2）国际、国内金融市场风险事故的发生； （3）交易系统或交易场所无法正常工作； （4）社会异常事故如战争、罢工、恐怖袭击等。 3、不可抗力事件的应对措施 （1）不可抗力发生时，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及时通知投资者及债券相关各方，并尽最大努力保护债券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2）发行人或主承销商应召集债券投资者会议磋商，决定是否终止债券或根据不可抗力事件对债券的影响免除或延迟相关义务的履行。 （七）弃权 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能行使或延迟行使本文约定的任何权利，或宣布对方违约仅适用某一特定情势，不能视作弃权，也不能视为继续对权利的放弃，致使无法对今后违约方的违约行为行使权利。任何一方当事人未行使任何权利，也不会构成对对方当事人的弃权。 （八）争议解决机制 任何因募集说明书产生或者与本募集说明书有关的争议，由各方协商解决。协商不成的，争议任何一方有权将争议提交西安仲裁委员会、按该会届时有效的仲裁规
--	--

	则进行仲裁，仲裁地点为西安，仲裁结果是终局的，对各方具有约束力。
债券约定的投资者权益保护条款的监测和披露情况	
投资者保护条款是否触发或执行	否
投资者保护条款的触发和执行情况	不适用

四、公司债券募集资金情况

- ☒ 本公司所有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均不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 公司债券在报告期内涉及募集资金使用或者整改

五、发行人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报告期内资信评级调整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六、公司债券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一）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变更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二）截至报告期末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情况

- ☒ 适用 ☐ 不适用

债券代码：上交所：184141.SH、银行间：2180483.IB

债券简称	上交所：21 灌江债、银行间：21 灌江债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内容	担保：本期债券由湖北省融资担保集团有限责任公司提供全额无条件不可撤销连带责任保证担保 偿债计划：本期债券发行总规模为9亿元，每年付息一次。在债券存续期的第3、4、5、6、7年末分别按照债券发行总额20%、20%、20%、20%、20%的比例偿还债券本金，当期利息随本金一起支付。年度付息款项自付息日起不另计利息，到期兑付款项自兑付日起不另计利息。 其他偿债保障措施：自身偿付能力、投资项目收益、担保增信措施、发行人持有的优质土地资产、强大的政府支持力度、聘请债权代理人，制定债券持有人会议规则，保障债券持有人利益
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变化情况及对债券持有人利益的影响（如有）	不适用
报告期内增信机制、偿债计划及其他偿债保障措施的执行情况	按约定执行

第三节 报告期内重要事项

一、财务报告审计情况

☐ 标准无保留意见 ☐ 其他审计意见 ☒ 未经审计

二、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或重大会计差错更正

☐ 适用 ☒ 不适用

三、合并报表范围调整

报告期内新增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新增的子公司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报告期末总资产任一占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报告期内减少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内子公司，且减少的子公司上个报告期内营业收入、净利润或上个报告期末总资产占上个报告期合并报表 10%以上

☐ 适用 ☒ 不适用

四、资产情况

（一）资产及变动情况

1. 占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总资产 10%以上的资产类报表项目的资产

项目名称	主要构成
其他应收款	主要系往来款
存货	主要系开发成本、土地开发成本等
固定资产	主要系房屋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
在建工程	主要系在建工程项目

2. 主要资产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资产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末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货币资金	25.22	17.86	41.18	主要系银行存款增加所致
交易性金融资产	0.13	0.03	407.46	主要系私募基金产品增加所致
应收票据	0.51	0.02	3,068.75	主要系商业承兑汇票增加所致

（二）资产受限情况

1. 资产受限情况概述

☒ 适用 ☐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受限资产类别	受限资产账面价值 (包含该类别资产 非受限部分)	资产受限部 分账面价值	受限资产评估 价值 (如有)	资产受限部分 账面价值占该 类别资产账面 价值的比例 (%)
货币资金	25.22	16.31	-	64.66
存货	65.18	33.07	-	50.74
投资性房地 产	11.70	11.70	-	100.00
固定资产	34.21	5.18	-	15.13
在建工程	54.63	5.99	-	10.97
合计	190.94	72.24	—	—

2. 单项资产受限情况

单项资产受限金额超过报告期末合并口径净资产 10%

☐适用 ☒不适用

3. 发行人所持重要子公司股权的受限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直接或间接持有的重要子公司股权存在权利受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五、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

（一）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

1.报告期初，发行人合并口径应收的非因生产经营直接产生的对其他方的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以下简称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余额：13.72 亿元；

2.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新增：0 亿元，收回：0 亿元；

3.报告期内，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是否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或资金拆借情形不存在违反募集说明书相关约定或承诺的情况。

4.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合计：13.72 亿元，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他关联方占款或资金拆借合计：0 亿元。

（二）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明细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占合并口径净资产的比例：12.22%，是否超过合并口径净资产的 10%：

☒是 ☐否

1. 截止报告期末，未收回的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的主要构成、形成原因：
公司与响水县政府部门、国有企业之间的正常资金往来或拆借款。

2. 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账龄结构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占款/拆借时间	占款/拆借金额	占款/拆借比例
已到回款期限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6 个月-1 年内（含）的	-	-
尚未到期，且到期日在 1 年后的	13.72	100%
合计	13.72	100%

3. 报告期末，发行人非经营性往来占款和资金拆借前 5 名债务方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拆借方/ 占款人名称或者姓名	报告期 发生额	期末未收 回金额	拆借/占 款方的资 信状况	拆借/占款 及未收回原 因	回款安排	回款期限结 构
响水县财 政局	-	5.56	良好	往来款	有回款安排	3 年内回款
响水县住 房和城乡 建设局	-	2.88	良好	往来款	有回款安排	3 年内回款
江苏盐城 港响水港 开发集团 有限公司	-	2.35	良好	往来款	有回款安排	2 年内回款
响水县沪 响运输有 限公司	-	1.5	良好	往来款	有回款安排	3 年内回款
响水县灌 响贸易有 限公司	-	1.03	良好	往来款	有回款安排	3 年内回款

（三） 以前报告期内披露的回款安排的执行情况

√ 完全执行 □ 未完全执行

六、负债情况

（一） 有息债务及其变动情况

1. 发行人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非发行人合并范围口径）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60.39 亿元和 66.79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0.60%。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 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 息债务的 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 内（含）	6 个月（ 不含）至 1 年（含 ）	超过 1 年 （不含）		
公司信用 类债券	-	-	-	9.00	9.00	13.47
银行贷款	-	3.53	3.40	29.17	36.10	54.05
非银行金 融机构贷	-	0.34	0.34	2.69	3.38	5.06

款						
其他有息债务	-	1.27	4.21	12.83	18.31	27.42
合计	-	5.14	7.95	53.69	66.79	—

报告期末发行人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2. 发行人合并口径有息债务结构情况

报告期初和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公司有息债务余额分别为 99.93 亿元和 116.85 亿元，报告期内有息债务余额同比变动 16.93%。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有息债务类别	到期时间				金额合计	金额占有息债务的占比
	已逾期	6 个月以内（含）	6 个月（不含）至 1 年（含）	超过 1 年（不含）		
公司信用类债券	-	-	-	9.00	9	7.70
银行贷款		8.52	7.80	46.31	62.63	53.60
非银行金融机构贷款		2.33	2.33	10.74	15.40	13.18
其他有息债务		8.51	4.71	16.59	29.81	25.51
合计		19.36	14.85	82.64	116.85	—

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口径存续的公司信用类债券中，公司债券余额 0 亿元，企业债券余额 9 亿元，非金融企业债务融资工具余额 0 亿元，且共有 0 亿元公司信用类债券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或回售偿付。

3. 境外债券情况

截止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发行的境外债券余额 0 亿元人民币，且在 2023 年 9 至 12 月内到期的境外债券余额为 0 亿元人民币。

（二）报告期末存在逾期金额超过 1000 万元的有息债务或者公司信用类债券逾期情况

☐适用 ☒不适用

（三）主要负债情况及其变动原因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账款	0.36	0.86	-58.40	主要系应付工程款减少所致
合同负债	1.89	0.11	1,689.51	主要系预收货款增加所致

负债项目	本期末余额	2022 年余额	变动比例（%）	变动比例超过 30% 的，说明原因
应付职工薪酬	0.00	0.00	11,291,900.00	主要系根据薪酬发放具体情况有所波动
长期借款	46.31	30.46	52.03	主要系根据融资需求增加借款

（四） 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合并报表范围内存在可对抗第三人的优先偿付负债：

☐适用 ☒不适用

七、利润及其他损益来源情况

（一） 基本情况

报告期利润总额：0.55 亿元

报告期非经常性损益总额：0.43 亿元

报告期内合并报表范围利润主要源自非主要经营业务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科目	金额	形成原因	属于非经常性损益的金额	可持续性
投资收益	0.03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0.03	不可持续
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	-	-
资产减值损失	-	-	-	-
营业外收入	0.00	其他	0.00	不可持续
营业外支出	0.13	捐赠、罚款、滞纳金支出	0.13	不可持续
其他收益	0.53	政府补助	0.53	可持续

（二） 投资状况分析

如来源于单个子公司的净利润或单个参股公司的投资收益对发行人合并口径净利润影响达到 20%以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亿元币种：人民币

公司名称	是否发行人子公司	持股比例	主营业务经营情况	总资产	净资产	主营业务收入	主营业务利润
响水县灌宏供应链有限公司	是	100.00%	良好	116.75	0.98	2.55	0.02
响水县裕禾投	是	100.00%	良好	9.16	0.83	-	-

资发展 有限公 司							
-----------------	--	--	--	--	--	--	--

（三） 净利润与经营性净现金流差异

报告期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净流量与报告期净利润存在重大差异

☐适用 ☒不适用

八、报告期末合并报表范围亏损超过上年末净资产百分之十

☐是 ☒否

九、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初对外担保的余额：13.45 亿元

报告期末对外担保的余额：17.41 亿元

报告期对外担保的增减变动情况：+3.96 亿元

对外担保中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和其他关联方提供担保的金额：6.73 亿元

报告期末尚未履行及未履行完毕的对外单笔担保金额或者对同一对象的担保金额是否超过报告期末净资产 10%：☐是 ☒否

十、重大诉讼情况

截至报告期末是否存在重大未决诉讼、证券特别代表人诉讼

☐是 ☒否

十一、 报告期内信息披露事务管理制度变更情况

☐发生变更 ☒未发生变更

十二、 向普通投资者披露的信息

在定期报告批准报出日，发行人是否存续有面向普通投资者交易的债券

☐是 ☒否

第四节 特定品种债券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一、发行人为可交换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二、发行人为非上市公司非公开发行可转换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三、发行人为绿色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四、发行人为可续期公司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五、发行人为扶贫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六、发行人为乡村振兴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七、发行人为一带一路债券发行人

☐适用 ☒不适用

八、科技创新债或者双创债

☐适用 ☒不适用

九、低碳转型（挂钩）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十、纾困公司债券

☐适用 ☒不适用

第五节 发行人认为应当披露的其他事项

无

第六节 备查文件目录

一、载有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会计主管人员）签名并盖章的财务报表；

二、载有会计师事务所盖章、注册会计师签名并盖章的审计报告原件（如有）；

三、报告期内在中国证监会指定网站上公开披露过的所有公司文件的正本及公告的原稿；

四、按照境内外其他监管机构、交易场所等的要求公开披露的中期报告、半年度财务信息。

发行人披露的公司债券信息披露文件可在交易所网站上进行查询，
<http://www.sse.com.cn/>。

（以下无正文）

（以下无正文，为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公司债券中期报告
盖章页）

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2023 年 8 月 30 日

财务报表

附件一： 发行人财务报表

合并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21,961,335.46	1,786,376,108.6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52,383.25	2,552,383.25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50,700,000.00	1,600,000.00
应收账款	1,612,465,176.30	1,356,380,499.22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382,870,409.54	382,870,409.54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2,866,645,784.83	2,834,061,583.4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6,517,607,396.98	6,341,707,750.00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5,460,000.00	75,46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252,760,729.34	234,131,299.96
流动资产合计	14,293,423,215.70	13,015,140,034.09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和垫款		
债权投资	754,600,000.00	754,6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47,477,183.84	1,347,477,183.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1,169,742,928.02	1,186,936,252.68
固定资产	3,421,488,965.85	3,488,521,286.21
在建工程	5,463,196,576.72	4,818,692,554.45
生产性生物资产	306,185,527.74	308,111,222.88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147,881,949.56	149,902,903.5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9,768,140.92	10,052,803.30
其他非流动资产	680,623,000.00	680,623,000.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3,300,964,272.65	12,744,917,206.91
资产总计	27,594,387,488.35	25,760,057,241.00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037,020,000.00	923,746,449.71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502,800,000.00	520,000,000.00
应付账款	35,677,470.26	85,772,401.79
预收款项	824,832.13	824,832.13
合同负债	188,940,879.76	10,558,268.27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16,938.00	0.15
应交税费	155,910,606.61	126,890,335.42
其他应付款	3,773,836,403.01	3,870,096,431.46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316,250,172.48	1,590,073,181.77
其他流动负债	1,067,530,000.00	982,595,350.99
流动负债合计	8,078,807,302.25	8,110,557,251.69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4,631,100,000.00	3,046,243,750.00
应付债券	1,091,124,326.55	1,250,400,289.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1,073,877,323.45	843,815,815.51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73,721,178.60	
递延所得税负债	595.81	595.81
其他非流动负债	1,420,650,000.00	1,338,42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8,290,473,424.41	6,478,885,450.65
负债合计	16,369,280,726.66	14,589,442,702.3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7,758,887,849.89	7,758,887,849.89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0.00	131,361,682.63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1,427,186,969.66	1,241,333,064.0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186,074,819.55	11,131,582,596.52
少数股东权益	39,031,942.14	39,031,942.14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11,225,106,761.69	11,170,614,538.66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7,594,387,488.35	25,760,057,241.00

公司负责人：何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项玉珍会计机构负责人：项玉珍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2023 年 06 月 30 日

编制单位：响水县灌江新城建设发展有限公司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 06 月 30 日	2022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702,194,118.19	768,892,172.22
交易性金融资产	12,900,000.00	2,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600,000.00
应收账款	1,443,100,273.64	1,051,335,265.50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其他应收款	7,858,293,634.95	9,998,616,853.53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存货	2,686,659,952.43	2,895,259,331.6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75,460,000.00	75,460,000.00
其他流动资产		
流动资产合计	12,778,607,979.21	14,792,663,622.88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754,600,000.00	754,600,000.00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1,525,000,000.00	1,375,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1,347,477,183.84	1,347,477,183.84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投资性房地产	97,492,612.71	100,762,476.57
固定资产	1,962,580,575.25	1,936,365,638.24
在建工程	2,047,930,665.51	1,820,909,326.56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无形资产	31,467,354.70	32,008,462.15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递延所得税资产	8,544,309.04	8,544,309.04
其他非流动资产		
非流动资产合计	7,775,092,701.05	7,375,667,396.40
资产总计	20,553,700,680.26	22,168,331,019.28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329,050,000.00	367,023,887.68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30,000,000.00	30,000,000.00
应付账款	23,124,358.45	30,155,604.28
预收款项	12,333,344.54	1,833,149.16
合同负债	0.00	10,500,195.38
应付职工薪酬		
应交税费	131,420,118.68	101,534,990.19
其他应付款	6,433,126,765.43	8,431,344,897.78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686,803,020.34	795,476,965.57
其他流动负债	293,910,000.00	650,522,734.24
流动负债合计	7,939,767,607.44	10,418,392,424.28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2,588,440,000.00	1,608,883,750.00
应付债券	1,091,124,326.55	1,250,400,289.33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长期应付款	269,065,084.28	62,360,529.16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1,044,410,000.00	1,280,095,000.00
非流动负债合计	4,993,039,410.83	4,201,739,568.49
负债合计	12,932,807,018.27	14,620,131,992.77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实收资本（或股本）	2,000,000,000.00	2,000,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4,233,383,700.00	4,233,383,700.00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31,361,682.63	131,361,682.63

未分配利润	1,256,148,279.36	1,183,453,643.88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合计	7,620,893,661.99	7,548,199,026.51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总计	20,553,700,680.26	22,168,331,019.28

公司负责人：何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项玉珍会计机构负责人：项玉珍

合并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796,546,412.90	1,033,337,285.39
其中：营业收入	796,546,412.90	1,033,337,285.39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785,609,740.63	980,127,010.37
其中：营业成本	711,103,168.10	933,621,393.4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15,542,255.44	5,373,321.31
销售费用	27,353.74	-
管理费用	31,307,072.32	14,491,983.88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27,629,891.03	26,640,311.70
其中：利息费用	29,029,265.55	28,425,629.00
利息收入	1,528,090.14	1,844,283.85
加：其他收益	53,119,500.00	700,000.00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22,310.07	539,787.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138,649.45	15,886,281.2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8,117,131.79	70,336,343.90
加：营业外收入	104,901.20	-
减：营业外支出	13,446,591.94	34,581.38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54,775,441.05	70,301,762.52
减：所得税费用	283,218.02	2,465,427.29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92,223.03	67,836,335.23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54,492,223.03	67,836,335.23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92,223.03	67,836,335.23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54,492,223.03	67,836,335.23
2.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 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4) 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 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 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 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 其他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54,492,223.03	67,836,335.23
(一)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54,492,223.03	67,836,335.23
(二) 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八、每股收益：		
(一)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本期发生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上期被合并方实现的净利润为：0 元。

公司负责人：何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项玉珍会计机构负责人：项玉珍

母公司利润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 年半年度	2022 年半年度
一、营业收入	382,192,481.40	457,894,774.42
减：营业成本	310,628,116.07	371,998,512.06
税金及附加	12,583,643.79	4,496,881.67
销售费用	27,353.74	-
管理费用	16,600,424.44	8,388,168.32
研发费用		
财务费用	15,914,698.37	16,111,881.10
其中：利息费用	16,277,544.42	16,438,499.36
利息收入	394,954.26	344,997.60
加：其他收益	45,000,000.00	-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22,310.07	539,787.67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		

的投资收益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 资产终止确认收益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	-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	21,898,101.83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 填列）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 号填列）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 列）	74,360,555.06	79,337,220.77
加：营业外收入	-	-
减：营业外支出	1,665,919.58	34,000.0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 填列）	72,694,635.48	79,303,220.77
减：所得税费用	-	3,968,382.45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 列）	72,694,635.48	75,334,838.3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72,694,635.48	75,334,838.3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 “-”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 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 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 动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 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 动损益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现金流量套期损益的有效部分）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公司负责人：何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项玉珍会计机构负责人：项玉珍

合并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945,632,807.94	1,442,777,607.24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向其他金融机构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29,752,491.34	964,753,606.41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375,385,299.28	2,407,531,213.65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891,874,692.29	2,335,538,261.00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6,956,691.98	7,942,350.22
支付的各项税费	16,110,135.84	4,834,679.6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558,179,507.63	228,186,027.6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473,121,027.74	2,576,501,318.5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97,735,728.46	-168,970,104.8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	25,343,530.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	539,787.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	25,883,318.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663,825,192.36	926,473,840.89
投资支付的现金	-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63,825,192.36	926,473,840.89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63,825,192.36	-900,590,522.39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4,165,323,518.77	4,313,281,549.28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	921,800,000.00	190,000,000.00

金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5,087,123,518.77	4,503,281,549.28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73,014,722.99	1,920,028,551.92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266,312,756.37	304,884,353.23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150,700,000.00	562,8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3,890,027,479.36	2,787,712,905.1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197,096,039.41	1,715,568,644.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5.68	-1,235.60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435,535,042.91	646,006,781.27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455,726,292.55	357,453,794.00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91,261,335.46	1,003,460,575.27

公司负责人：何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项玉珍会计机构负责人：项玉珍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2023 年 1—6 月

单位:元币种:人民币

项目	2023年半年度	2022年半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67,270,793.86	856,941,273.97
收到的税费返还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92,981,325.95	940,739,188.4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60,252,119.81	1,797,680,462.39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67,170,209.41	959,313,290.36
支付给职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1,214,420.42	3,000,218.09
支付的各项税费	42,468,772.28	3,736,108.24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2,215,139,129.61	620,309,265.13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325,992,531.72	1,586,358,881.8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4,259,588.09	211,321,580.57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5,343,530.83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39,787.67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883,318.50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136,426,189.24	151,575,365.8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50,0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59,000,000.00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86,426,189.24	210,575,365.8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286,426,189.24	-184,692,047.37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622,370,000.00	1,422,380,000.00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50,000,000.00	80,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072,370,000.00	1,502,380,000.00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1,311,321,092.76	1,168,663,540.08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160,580,360.12	136,160,413.47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37,000,000.00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1,708,901,452.88	1,304,823,953.55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363,468,547.12	197,556,046.45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11,301,945.97	224,185,579.65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123,892,172.22	90,738,324.5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5,194,118.19	314,923,904.20

公司负责人：何华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项玉珍会计机构负责人：项玉珍

